

《詩經·商頌·玄鳥》一詩

倪明威

孔子於《論語·季氏》曾曰：「不學《詩》，無以言。」¹ 屈萬里於《古籍導讀》中云：「二千餘年來，凡吾國識字之人，幾無人不讀《詩經》，其在文學上之價值，固不待言；即在音韻、訓詁以及古代社會史料方面言之，亦不愧一寶庫也。」² 可見《詩經》歷代受文人重視的程度。

《詩經》是中國最早的詩歌總集，收錄了從西周初年至春秋中期（即公元前十一世紀至公元前六世紀左右）的三百零五首詩歌。《詩經》，原來只叫《詩》，或《詩三百》，或《三百篇》。到了漢朝，因為武帝罷黜百家，獨尊儒術，凡經孔子整理過的書都叫「經」；因此《詩》與《易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春秋》等書，被尊稱為「經」，出現了《詩經》這名稱。

至於《詩經》中詩歌產生的地方，除了極少數是來自湖北北部江漢一帶，其他絕大部分也是出自黃河流域，即現在的陝西、山西、河南、山東一帶的民間歌謠、士人作品或祭祀的頌辭³。另外，《詩經》又稱《毛詩》，這名稱的由來，絕不是說《詩經》的作品是出自「毛地」。其實，漢朝時傳《詩經》的，有魯、齊、韓、毛四家；當中魯詩傳自魯人申培公、齊詩傳自齊人轅固生、韓詩傳自燕人韓嬰⁴，毛詩則傳於魯人毛亨；但三家自《毛詩傳箋》出現後相繼失傳⁵，故即使稱《詩經》為《毛詩》是有語病，但仍廣為後人所採用⁶。

《詩經》的種類分「風」、「雅」、「頌」三種，當中以「風」最有價值，因其作品數量最多，

多收於十五《國風》中，這些詩歌反映了當時的現實狀況和老百姓的思想、願望，或諷刺時弊，或揭露統治者壓迫和剝削百姓的暴行，或描寫戰爭的慘況（「上以風化下，下以風刺上，主文而譎諫，言之者無罪，聞之者足以戒，故曰風。」⁷），或敘述愛情和婚姻狀況等。朱熹《詩集傳》中云：「風者，民俗歌謠之詩也。」⁸ 可見《國風》題材相當豐富。至於《詩經》中記錄周代歷史、宴飲、戰爭等與政事有關的詩篇稱為「雅」；當時的士大夫利用詩歌來讚美君王的德政愛民，或諷刺統治者虐民的暴政（「政，正也，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。」），故《詩集傳》曰：「雅者，正也，正樂之歌也」⁹。¹⁰

除了「風」、「雅」以外，《詩經》中有一較特別的體裁，就是「頌」。「頌」是用於宗廟祭祀的樂歌，士大夫用詩歌頌讚先祖，和表示對上天的敬畏；《毛詩序》指：「頌者，美盛德之形容，以其成功和於神明者也。」¹¹「頌」有三頌，分別為《周頌》、《魯頌》和《商頌》，共有詩四十篇¹¹。其內容主要是讚美周、魯、商（族）及其先祖，用途只限於在宗廟祭祀或其他重大典禮中。

三頌中的《周頌》描寫周初大規模的耕作情況，反映了周室初期的繁盛，如《良耜》等；又或是一些呈現對宗教虔誠的詩篇¹²，如《思文》、《維天之命》等。而與《周頌》有著相同性質的，是《魯頌》和《商頌》。《魯頌》可能是春秋時代的作品，全四篇¹³。頌中的《周頌》和《魯頌》，歷代也有人常作比較¹⁴，那《商頌》的價值是否不及其他兩頌呢？

據《國語·魯語》記：「昔正考父¹⁵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太師¹⁶。」，《毛詩序》於《商頌·那》中亦記：「那，祀成湯也。微子至於戴公，其間禮樂廢壞，有正考甫者，得《商頌》十二篇於周太師，以〈那〉為首。¹⁷」而今本《詩經》中只保留了〈那〉、〈烈祖〉、〈玄鳥〉、〈長發〉和〈殷武〉¹⁸五篇。而在這五首祭祖祀天的祭歌中，〈玄鳥〉和〈長發〉兩篇皆具有歷史傳說和神話故事結合的特點，而且富有商族史詩的色彩¹⁹；而筆者將於本文中淺論〈玄鳥〉一詩中值得爭議、商榷之處，分別為：

一、〈玄鳥〉中記商的始祖契是因其母簡狄吞玄鳥卵而生契的，但《毛詩序》與《鄭箋》對此事的記載也有不盡相同。

二、詩中祭祀的對象，是武丁或是成湯？還是另有其人？

三、〈玄鳥〉一詩是出自商人之手，還是宋人之筆？

在論述這些問題前，首先了解一下〈玄鳥〉²⁰一詩的原文²¹：

天命²² 玄鳥²³，降²⁴ 而生商²⁵。宅殷土芒芒²⁶。古帝²⁷ 命武湯²⁸，正域²⁹ 彼四方。方³⁰ 命厥后³¹，奄有³² 九有³³。商之先后，受命不殆³⁴，在武丁³⁵ 孫子。武丁孫子，武王靡不勝³⁶。龍旂³⁷ 十乘³⁸，大饗³⁹ 是承。邦畿⁴⁰ 千里，維民所止⁴¹，肇域⁴² 彼四海。四海來假⁴³，來假祁祁。景員維河⁴⁴，殷受命⁴⁵ 咸宜⁴⁶，百祿⁴⁷ 是何⁴⁸。

〈玄鳥〉一詩共二十二句，可分節解釋：前三句記商始祖契的出身及其後代立國於殷土之上，「天命玄鳥，降而生商」二句，即：「天命玄鳥遺卵，使簡狄吞之，就生下了契而為商朝的始祖⁴⁹。」然而，筆者認為一個女子，何以吞了鳥卵就可產子呢？而且《毛詩》中記：「春分玄鳥降，湯之先祖有娥氏簡狄，配高辛氏帝，帝率與之祈

于郊禱而生契，故本其為天所命以玄鳥至而生焉。⁵⁰」所記的跟《鄭箋》有所不同，《鄭箋》云：「馯遺卵，娥氏之女簡狄吞之而生契。⁵¹」兩者所記的不盡相同，故《孔疏》中解曰：「毛氏不信讖諱，以天無命鳥生人之理。⁵²」筆者認為身處東漢的鄭玄，相信讖諱之說⁵³ 是無可厚非了，因此才同意簡狄是吞鳥卵而生契的。而且古人認為帝王有異於常人，是上天命他主宰天下，統治人民；所以筆者認為古人相信契是玄鳥所生一說，只是給予帝王神秘身世的一種迷信傳說⁵⁴，神話色彩極濃的說法⁵⁵，目的是用以美化契這位始祖擁有「不因人氣，稟精於天⁵⁶」的神、人特質。

筆者又認為，在古代母系社會，子只知有母而不知有父，是極為平常的現象；但這傳統卻跟儒家禮教有所違背。因此編造這樣的神話故事，既可以掩飾無父的事實⁵⁷，又符合「古之神聖，母感天而生子，故稱天子」⁵⁸ 的說法。

次七句「古帝命武湯」到「在武丁孫子」，寫成湯受命征服四方諸侯國，據有九州土地；而殷商受命不懈怠，能繼承至今，是因為有賢孫武丁之故，這一部分，明顯可以理解是對商先祖的讚美。接著的「武丁孫子，武王靡不勝」則為本文另一討論之處，裴溥言認為這兩句應解作：「商的子孫武丁所做的事，凡商湯所能做的，武丁沒有不能勝任的。⁵⁹」他認為「武王」是武丁的稱號；另一說法是余培林指「武丁」只是用來襯托，由於成湯創業。其事尤難，其功必有大於武丁中興，所以即使成湯之後有何能何功，也不可能超過成湯⁶⁰，所以詩中歌頌的主角是成湯。

此外，還有另一種說法，就如李辰冬所言，他認為兩句可解作「武丁的子孫，沒有不被武王征服的。⁶¹」言下之意，是將「武王」指明是周武王。在討論三種不同說法之前，筆者認為必要先確定〈商頌〉作品是成於甚麼時期，究竟是如《國語》和《毛詩序》所言，是成於宋以前，還是宋人所創作的祭祀歌？筆者認為，《毛詩序》所言之事不

一定是正確，正如皮錫瑞《經學通論》「論《詩》比他經尤難明，其難明者有八」條⁶²中亦點明《毛傳》、《鄭箋》、《孔疏》有令人難明、不解之處；所以〈商頌〉是成於商人，還是寫於宋時呢？

漢代以來，以《毛詩》為代表的古文經學學派認為〈商頌〉是商代的作品，而以齊、魯、韓為代表的金文經學學派卻認為〈商頌〉是出自宋國大夫正考父之手；但自漢末至唐，《毛詩》學派雖然也佔主導地位，但也不能保證《毛詩》所言沒有懷疑之處。《史記·宋世家》：「襄家之時，修行仁義，欲為盟主，其大夫正考父美之，故追道契湯高宗殷所以興，作商頌。」⁶³日本學者白川靜認為〈魯頌〉和〈商頌〉的形式跟〈周頌〉的單章表達，其一篇數章，近似〈大雅〉的寫作手法，令她主張〈魯〉、〈商〉二頌極可能是模倣〈大雅〉風格的作品，而「《詩》篇時代在此之前早已結束。」⁶⁴可見〈商頌〉極有可能是寫於周代或更後的時期⁶⁵。近人文幸福則考據：「商頌蓋周中葉宋人所作，以祀其先王，正考父獻之於周太師，而太師之於周師之後，逮魯頌既作，又次之於魯後。若果為商人作，則當如尚書例，在周頌前，不當次魯頌後矣。」⁶⁶而且，〈玄鳥〉一詩中有「龍旂十乘，大饗是承」句，「龍旂」是周朝諸侯的旗幟⁶⁷，《周禮·春官》司常之職乃「掌九旗之名」而當中記載的「交龍為旂」，又曰「諸侯建旂」⁶⁸，明顯地表示「龍旂」是周朝諸侯的旗幟，試問商成湯或高宗武丁的時候，為何會使用周朝的旗幟來祭祀呢⁶⁹？由此可見，至少〈玄鳥〉一詩乃作於商亡以後，宋人成詩之說極有其合理之處。

然而，「武丁孫子，武王靡不勝」句中的武王，究竟是成湯、武丁，還是周武王呢？這個歷代爭論的問題，依筆者之愚見，應採李辰冬先生之說法。由於上文已推斷〈商頌〉極有可能是出自周時宋人之手，為什麼本來殷族的宋人於祭祀先祖時，會為滅其國的周王朝作詩頌讚呢？筆者認為，這是因為宋國是周朝的諸侯國，周王征服西戎、荊蠻的主要勤王軍力也是殷人，甚至恢復魯

國疆土的也是殷人⁷⁰。所以宋人於祭祀先祖時，難免要對當時的統治者——周室，歌功頌德，故這樣自貶先祖的說法，也是可以說得通的。而且詩中有「四海來假，來假祁祁」句，當中的「來假」就是歸服的意思，也就是四海之內也有很多是來歸服的，當時為了表示宋諸侯的風度，一可以讚美周室，二可以增加其聲威。

〈玄鳥〉一詩雖沒有〈國風〉情歌的真摯情切，也沒有〈小雅〉怨刺詩的盡吐胸臆，但全詩體現出濃厚祭祀色彩。作者於句法創作上埋下伏筆，讓往後研讀此詩者，於解釋時也有不同的觀點，甚至是持有相反的理解；由於春秋時代的宋國，並不強大，因此〈玄鳥〉一詩，既可對當時的周王室讚美頌揚，同時又可以暗示手法去歌頌先祖，抬出光榮的祖先來炫耀一番，可謂一舉兩得，實為神來之筆。無怪乎方玉潤於《詩經原始》中詠〈玄鳥〉一詩云：「詩骨奇秀，神氣渾穆，而意亦雋永，實為三《頌》壓卷。」⁷¹

註解：

1. 參閱楊伯峻著：《論語譯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4年5月版），頁178。另見〈陽貨〉篇：「詩，可以興，可以觀，可以群，可以怨。邇之事父，遠之事君。多識於草木鳥獸之名。」和〈子路〉篇：「誦詩三百，授之以政，不達；使於西方，不能專對。雖多，亦奚以為。」中也點出孔子對《詩經》的重視。
2. 屈萬里著：《古籍導讀》（台北：聯經出版，1984年版），頁14。
3. 吳宏一師著：《詩經與楚辭》（台北：台灣書店，1998年11月初版），頁1-2（諸言）。
4. 裴普賢著：《詩經研讀指讀》（台北：東大圖書，1987年9月版），頁3。
5. 裴普賢著：《詩經研讀指讀》（台北：東大圖書，1987年9月版），頁3，記：「齊詩亡於魏，魯詩亡於西曆，韓詩至唐以後亦亡，今獨存外傳。……（現在）詩經只有毛傳鄭箋孔疏獨尊。毛詩便代表了詩經，所以大家也就以毛詩稱詩經了。」
6. 因為三家詩說先後失傳，只有《韓詩外傳》尚存，但此書並非直接解釋《詩經》中的

- 詩歌，與《詩經》的關係不大。因此，今本《詩經》的原文就只能根據《毛詩》。
7. 轉引屈萬里著：《詩經釋義》（台北：中國文化大學出版社，1993年12月第1版），頁4，《詩序》言。
 8. 【宋】朱熹集註：《詩集傳》（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83年6月版），頁1。
 9. 【宋】朱熹集註：《詩集傳》（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83年6月版），頁99。
 10. 「雅」分大、小，分別用於不同場合：《小雅》是「燕（宴）饗之樂」，而《大雅》則是「會朝之樂，受釐陳戒之辭。」余冠英則認為「雅」：「可能原來只有一種雅樂，無所謂大小，後來有新的雅樂產生，便叫舊的為《大雅》，新的為《小雅》。」
 11. 《詩經》中，〈周頌〉三十一篇，〈魯頌〉四篇，〈商頌〉五篇。
 12. 劉大杰著：《中國文學發展史·上冊》（香港：三聯書店，2002年9月版），頁40-41。
 13. 吳宏一師著：《詩經與楚辭》（台北：台灣書店，1998年11月初版），頁51-52。
 14. 吳宏一師著：《詩經與楚辭》（台北：台灣書店，1998年11月初版），頁52。引清代惠周惕《詩經》：「〈周頌〉之文簡，〈魯頌〉之文繁；〈周頌〉之文質，〈魯頌〉之文夸，〈周頌〉多述祖宗之德，〈魯頌〉則稱孫子之功。」
 15. 首先提出正考父作《商頌》的是司馬遷，他於《史記·宋微子世家》說：「襄公之時，修行仁義，欲為盟主。其大夫正考父美之，故追道契、湯、高宗，殷所以興，作《商頌》。」
 16. 參閱《國語·魯語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8年3月第1版），頁216。
 17. 【漢】毛氏傳，鄭氏箋：《毛詩》（濟南：山東友誼書社，1990年9月第1次版），頁829。另吳宏一師於《詩經與楚辭》一書（頁53-54）中引劉疏慶〈雅頌新考·商頌非宋人作考〉一文，說明：「〈商頌〉原是殷商祭歌，傳到殷商後裔宋戴公時，因為禮樂廢馳，所以宋國大夫正考父特地到周太師那邊去蒐集或校對一下。當時有十二篇，現在只有五篇保存下來。」然筆者對此說法採保留態度，本文將進一步分析。
 18. 余培林著：《詩經正詁·下冊》（台北：三民書局，1995年10月版），頁628-650，書引《毛詩序》時云：「〈那〉，祀成湯也。」、「〈烈祖〉，祀中宗也。」、「〈玄鳥〉，祀高宗也。」、「〈長發〉，大禘也。」和「〈殷武〉，祀高宗也。」。
 19. 參閱陳子展著：《詩經直解·下冊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10月第1次版），頁1195，云：「今讀是詩（《玄鳥》），覺其具有史詩性質。詩中人物為半神半人之英雄人物，所敘史事亦雜有神話傳說之成份。」
 20. 大多數學者也認為《玄鳥》一詩，是商人或宋人祭祀殷高宗武丁時所唱的樂歌。詩中敘述商族始祖契誕生的傳說，以及成湯受命為王的事跡，歌頌武丁中興的功業。《詩序》中記：「《玄鳥》，祀高宗也。」《毛傳》：「武丁，高宗也。」《鄭箋》：「高宗，殷王武丁，中宗玄孫之孫也。」當中所記與《史記·殷本紀》相合。孔穎達《疏》：「《玄鳥》詩者，祀高宗之樂歌也。」對這說法，筆者只同意一部分，相信詩中的「武丁」，乃商高宗也。如果依照《商頌》為宋國詩之說法，《毛詩序》中的「祀高宗」，便是宋人之祀；同時，筆者亦同意朱子言：「此亦祭祀宗廟之樂，而追敘述商人之所由生以及其有天下之初也。」除了武丁以外，是否還包括殷商其他先祖，如成湯，或是一些特別人物呢？本文正是要討論這個討論。至於武丁，根據《史記·殷本紀》中記：「殷從盤庚中興，到其弟小乙立，殷又衰微。小乙之子武丁立，用傳說為相，國家大治。伐鬼方、大彭、豕書，取得勝利。氐、羌都來朝見，殷又復興。在位五十九年。」可見此詩可以說是「祀高宗」而歌頌其中興功業的祀詩。
 21. 原文版本摘自【漢】毛公傳，鄭玄箋，【唐】孔穎達等正義：《毛詩正義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0年12月第1次版），頁791-794。標點版採自裴溥言（普賢）編撰：《先民的歌唱·詩經》下冊（台北：時報文化出版，1998年6月第4版），頁629-633。
 22. 天命：上天使命，命是動詞。
 23. 玄鳥：黑黃色的鳥，即鴛，燕子。相傳高辛氏妃（有娥氏女）簡狄吞燕卵而生契，契為商之始祖。王逸《楚辭》注：「簡狄，帝嚳之妃。玄鳥，燕也。簡狄侍帝嚳於台上，有飛燕墜遺其卵，喜而吞之，因而生契。」另外，劉向《列女傳》：「契母簡狄者，有娥氏之長女也。當堯之時，與其姊妹浴於玄邱之水。有玄鳥銜卵過而墜之，五色甚好。簡狄得而含之，誤而吞之，遂生契焉。……堯使為司徒，封於亳。」當中說明商族是以鳥圖騰為其氏族標誌。玄，黑色。《爾雅》記名鴛，注：「紫燕也」，候鳥。

24. 降：從天上降落地下。開首兩句應連讀。
25. 生商：生下商族，尤指商的始祖——契，契於堯時為司徒，因助夏禹治水有功，封於商，賜姓「子」氏，是為商之始祖，故曰：「生商」。
26. 宅殷土芒芒：宅，居住，作動詞用。《魯詩》作「殷社芒芒。」古代「社」「土」通用，少了「宅」一字。殷土，殷商王朝的土地。商代自盤庚遷商後，即改稱殷，又稱殷商，即現今河南省安陽附近。武丁是盤庚弟小乙之子，此時已遷往新都殷地。芒芒：與「茫茫」同，廣大的意思。
27. 古帝：《詩集傳》中記：「古，猶居也。」，而「帝，上帝也。」馬瑞辰於《詩經通釋》中曰：「古，始也。萬物莫始於天，故天可稱古，古帝猶言如天上帝。」古，古代，往昔。後人歌頌祖先武丁，又追述武丁之祖先成湯，故稱古代。筆者認為兩種說法：（一）天上的上帝，（二）商朝歷代帝后；因為（一）天可命商君接管天下，（二）也可把帝位傳給武王管治。
28. 武湯：英武的湯王，也稱武王。《鄭箋》記：「有威武之德者成湯。」
29. 正域：意即「正有」，「正」為副詞，《詩集傳》中曰：「正，治也。」；「域」從或，疆也，理也，與有古聲同。「正域」二字，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：「正域二字平列，皆正其封疆之謂。」這句是指湯王有四方之地。
30. 方，乃也。
31. 厥后：君也，有指是武湯。一說是指諸侯，高本漢認為《鄭箋》中言諸侯一說為誤解。
32. 奄有：領有，據有。
33. 九有：即九域、九州。《韓詩》中記：「九州也。」奄有九有，即為天下之王也。《文選》注引《薛君章句》：「九域，九州也。」
34. 不殆：《正義》：「不懈怠。」，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：「殆，即怠之借字。」而《詩集傳》認為是危殆，筆者則認為《正義》中的「領受天下而不懈怠」之意比較有理。
35. 武丁：湯的第十代孫，盤庚弟小乙之子，號高宗。曾患不言症三年。用傳說為相，伐鬼方諸戎，國威大振，是商王朝的中興之王。「武丁孫子」有言是「孫子武丁」的倒文。
36. 以上「在武丁孫子。武丁孫子，武王靡不勝。」三句，王引之《經傳釋詞》指這三句當可作「在武王孫子，武王孫子，武丁靡不勝」解。指三句的大意應為：「天命永在成湯的子孫，成湯的子孫武丁是戰無不勝的。」又陳奐《詩傳疏》云：「在武丁孫子，猶云在孫子武丁，倒句之以就韻耳。」
37. 龍旂：繪有交龍圖案的旗幟，於《小雅·出車》、《周頌·載見》中亦曾記載。
38. 十乘：兵車十輛；本詩是寫武丁帶了插著交龍旗的十輛兵車去祭祀祖先。
39. 大饔：豐盛的酒茶。饔亦作「糒」，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：「糒，饔之或體，酒食也。」這裡是說諸部族首領奉獻酒食，即指諸侯也來助祭。
40. 邦畿：邦，即國也。畿，邊境，即指當時武丁所能統轄的地域；《說文》：「畿，天子千里也，以逮近言之則言畿。」意即京師之地而直轄於天子者。亦有說法是指邦為封之假借，邦畿即疆界。
41. 止：《鄭箋》：「猶居也。」
42. 肇域：《鄭箋》：「肇，當作兆。」兆域，即疆域。另有指「肇」為開拓、開發之意，筆者認為此說亦可成立。
43. 假：《鄭箋》：「至也。」屈萬里《詩經詮釋》：「假（格），本謂神之降臨。施之於凡人，乃後起之用法，疑作《商頌》時，尚無此義。此蓋謂四海之君來助祭也。（祈神降臨——即祭——亦謂之假）意即「假」通格、（是）至的意思。來假，即來朝之意。祁祁，《鄭箋》：「眾多也。」眾多且舒緩之意。
44. 景員維河：景，廣也，東西為廣。《毛傳》：「大」；《詩集傳》：「景，山名，商所都也。」員，通「隕」，幅隕、疆域、四周的意思。河，即指黃河，殷商四面皆河，故又曰廣員維河。《春秋傳》又曰：「商湯有景亳之命。」馬瑞辰《詩經通釋》：「景當讀東西為廣之廣，員當讀為南北為運之運。……商家四面皆河，故合東西南北言之而曰景員維河。」
45. 受命：接受天命為王。
46. 咸宜：無不宜也，即皆宜。宜，合適。
47. 百祿：多種的福祿。
48. 何，荷也。《左傳》引作「荷」，言負荷百祿也，筆者認為應該承受上天賜給的多福；即擔負、負荷的意思。
49. 譯文摘自馬持盈註譯：《詩經今註今譯》（台北：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1年12月版），頁598。
50. 【漢】毛氏傳，鄭氏箋：《毛詩》（濟

- 南：山東友誼書社，1990年9月第1版），頁835。
51. 鄭玄箋：《毛詩鄭箋》（台北：學海出版社，1999年9月初版），頁593。
 52. 阮元校：《十三經注疏》（台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年版），頁794。
 53. 林啟彥編著：《中國學術思想史》（香港：香港教育圖書公司，2001年重印版），頁113-114。記：「讖諱是陰陽五行思想的變形，也是漢人迷信思想的另一種表現。（當時）儒學進一步陷入神秘、無稽、荒誕之境也。」
 54. 參閱陳子展著：《詩經直解》下冊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10月第1版），頁1195，曰：「不妨同視為商周時代奴隸社會奴隸主貴族自道其先祖開國之史詩。」
 55. 筆者認為毛氏不信簡狄吞卵生契一說而信那是「天命」，其實也是迷信的一種。
 56. 王充著：《論衡》（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12月版），引自書中的《奇怪》篇。
 57. 筆者認為，由於當時乃母系社會，因此估計當時簡狄自己也不太清楚契的生父是誰，所以沒有言明；而將契的身世神化，可進一步鞏固「天子，受命於天」的統治權力。
 58. 段玉裁著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（台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99年9月7版），頁618。
 59. 裴溥言（普賢）編撰：《先民的歌唱·詩經》下冊（台北：時報文化出版，1998年6月第4版），頁631。
 60. 余培林著：《詩經正詁·下冊》（台北：三民書局，1995年10月版），頁638。
 61. 李辰冬著：《詩經通釋》（台北：水牛出版社，1996年4月版），頁705。
 62. 皮錫瑞《經學通論》「論《詩》比他經尤難明，其難明者有八」條中云：「《詩》為人人童而習之之經，而《詩》比他經尤難明，其所以難明者：《詩》本諷諭，非同質言，前人既不質言，後人何從推測？就《詩》而論，有作詩之意、有賦詩之意，……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一也。漢初傳經，皆此一家，……惟《詩》三家，同為今文，所出各異，當時必應分立，後人不可併為一談。而專案久亡，大義茫昧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二也。三家亡而毛《傳》孤行，義亦簡略，……後儒作疏，必欲求詳，毛所不言，多以意測，……軌途既別，溝合無由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三也。鄭君作《箋》，雜揉今古，專主一家，惟《詩》毛、鄭亦行，……既分門戶，未易折衷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五也。歐陽修《詩本義》始不專主毛鄭，宋人競立新說，至朱子集其成，元明一概尊從，近人一概抹殺。……漢宋強爭，今古莫辨。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六也。……毛既簡略不詳，三家尤叢殘難拾，……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七也。近人申毛以《序》、《傳》為一人所作，然《序》實有不可盡信者，……此《詩》之難明者，八也。」
 63. 引自周嘯天、尤其主編：《史記全本導讀辭典》（成都：四川辭書出版社，1995年5月版），頁844。
 64. 白川靜著，杜正勝譯：《詩經的世界》（台北：東大圖書，2001年6月版），頁6。
 65. 屈萬里著：《詩經釋義》（台北：中國文化大學出版社，1993年12月新1版），頁6中記：「三百篇的時代，就文辭上看，以周頌為最早，大致都是西周初年的作品……小雅多半是西周中葉以後的詩，有少數顯然地是作於東周初年……魯頌四篇，全部作者於魯僖公的時候；商頌最晚的也作於此詩。」
 66. 文幸福著：《詩經毛傳箋辨異》（台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1989年10月初版），頁334。
 67. 《大雅·韓奕》中記：「王賜韓侯，淑旂綬章。」可見當時旂乃周王賜予諸侯之物。
 68. 林尹注譯：《周禮今注今譯》（北京：書目文獻出版社，1985年2月北京第1版），頁284。當中記：「司常，掌九旗之物名。各有屬，以待國事。日月為常。交龍為旂。通帛為臚。雜帛為物。……諸侯建旂。孤卿建臚。士大夫建物……」
 69. 值得注意的是，「周人在商王武丁的時代就與商人對立，是商人征伐的對象。」摘自傅樂成主編，蕭璠著：《先秦史》（台北：眾文圖書，1994年9月1版），頁83。
 70. 李辰冬著：《詩經通釋》（台北：水牛出版社，1996年4月版），頁705。
 71. 方玉潤撰：《詩經原始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5年版），頁272。

（校對：倪明威、黃海星）